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0-048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等文件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经 2020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20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给公司董事长及经营管理层单独或共同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案，视市场情况、政策调整或监管部门的意见等具体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修订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

包括发行时机、发行价格或定价方式、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和发行对象等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项。

根据授权，董事会授权人士调整和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主要包括对预案中“四、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三）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等部分中国化学集团认购股份数量相关表述进行明确，增加了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补充协议相关内容，并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进展情况，更新了与进展相关的个别表述；对预案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更新，并对可行性分析报告中相关表述进行更新。

修订后相关文件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和《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十一日